



港通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2)

2017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1
綜合損益表	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綜合財務狀況表	4
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9
致董事會之審閱報告	2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5
權益披露	29
其他資料	31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松橋 (主席)

楊顯中, SBS, OBE, JP (董事總經理)

袁永誠

黃志強

梁偉輝

董慧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國富

陸宇經

梁宇銘

審核委員會

陸宇經 (主席)

吳國富

梁宇銘

薪酬委員會

梁宇銘 (主席)

張松橋

吳國富

提名委員會

張松橋 (主席)

吳國富

梁宇銘

授權代表

楊顯中

梁偉輝 (楊顯中之替任者)

袁永誠

黃志強 (袁永誠之替任者)

公司秘書

梁淑敏

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3301-3307室

電話：(852) 2161 1888

傳真：(852) 2802 2080

網站：www.crossharbour.com.hk

電郵：investors@crossharbour.com.hk

外聘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收入	2	207,108	205,871
其他收入		12	1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	227,654	(184,062)
直接成本及營業費用		(85,815)	(81,116)
銷售及推銷費用		(13,616)	(13,217)
行政及公司費用		(44,385)	(41,440)
營業溢利／(虧損)		290,958	(113,951)
財務費用	4(a)	(23)	(14)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8	291,342	262,596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		9,122	12,166
除稅前溢利	4	591,399	160,797
所得稅	5	(12,211)	(13,460)
本期內之溢利		579,188	147,337
歸屬：			
本公司權益股東		557,535	123,133
非控股股東權益		21,653	24,204
本期內之溢利		579,188	147,337
每股盈利	6		
基本及攤薄		150仙	33仙

第9至23頁之財務報告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須支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千元	千元
本期內之溢利	579,188	147,337
本期內之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經作出重新分類調整)		
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證券：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	7 11,948	(178,041)
—攤佔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財務報表之滙兌差額	121	(215)
	<u>12,069</u>	<u>(178,256)</u>
本期內之全面收益總額	<u>591,257</u>	<u>(30,919)</u>
歸屬：		
本公司權益股東	569,568	(55,058)
非控股股東權益	<u>21,689</u>	<u>24,139</u>
本期內之全面收益總額	<u>591,257</u>	<u>(30,919)</u>

第9至23頁之財務報告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0,234	151,108
持作自用租賃土地之權益		19,327	22,245
		<u>179,561</u>	<u>173,353</u>
聯營公司權益	8	1,401,889	1,566,234
合營公司權益		98,847	89,604
可供出售證券	9	913,474	676,116
遞延稅項資產		1,870	1,810
		<u>2,595,641</u>	<u>2,507,117</u>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證券		609,899	365,578
存貨		815	699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	10	65,489	22,358
可收回稅項		589	2,483
應收股息		75,813	77,000
銀行存款及現金	11	2,872,842	2,786,817
		<u>3,625,447</u>	<u>3,254,93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	12	38,483	87,522
預先收取之駕駛課程收入		298,853	272,552
應付稅項		15,958	5,302
應付股息		7,272	2,243
		<u>360,566</u>	<u>367,619</u>
流動資產淨值		<u>3,264,881</u>	<u>2,887,31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860,522</u>	<u>5,394,433</u>
非流動負債			
聯營公司貸款	8	258,093	279,384
遞延稅項負債		<u>5,491</u>	<u>5,770</u>
		<u>263,584</u>	<u>285,154</u>
資產淨值		<u>5,596,938</u>	<u>5,109,27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b)	1,629,461	1,629,461
儲備		<u>3,834,099</u>	<u>3,350,249</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5,463,560	4,979,710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33,378</u>	<u>129,569</u>
權益總額		<u>5,596,938</u>	<u>5,109,279</u>

第9至23頁之財務報告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歸屬本公司權益股東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元	權益總額 千元
	股本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元	滙兌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存	1,629,461	1,984	256,758	188	2,915,465	4,803,856	120,995	4,924,851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本期間溢利	—	—	—	—	123,133	123,133	24,204	147,337
其他全面收益	—	—	(178,041)	(150)	—	(178,191)	(65)	(178,256)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178,041)	(150)	123,133	(55,058)	24,139	(30,919)
本年度內批准之上一財政年度股息	13(a)	—	—	—	(63,357)	(63,357)	—	(63,357)
非控股股東所佔股息	—	—	—	—	—	—	(20,052)	(20,052)
本財政年度內宣派之股息	13(a)	—	—	—	(22,361)	(22,361)	—	(22,361)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結存	1,629,461	1,984	78,717	38	2,952,880	4,663,080	125,082	4,788,16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本期間溢利	—	—	—	—	287,293	287,293	20,933	308,226
其他全面收益	—	—	74,215	(155)	—	74,060	(66)	73,994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74,215	(155)	287,293	361,353	20,867	382,220
非控股股東所佔股息	—	—	—	—	—	—	(16,380)	(16,380)
本財政年度內宣派之股息	—	—	—	—	(44,723)	(44,723)	—	(44,723)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存	1,629,461	1,984	152,932	(117)	3,195,450	4,979,710	129,569	5,109,27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歸屬本公司權益股東						非控股	
	股本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滙兌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結存	1,629,461	1,984	152,932	(117)	3,195,450	4,979,710	129,569	5,109,27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本期間溢利	—	—	—	—	557,535	557,535	21,653	579,188
其他全面收益	—	—	11,948	85	—	12,033	36	12,069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11,948	85	557,535	569,568	21,689	591,257
本年度內批准之上一財政年度股息	13(a)	—	—	—	(63,357)	(63,357)	—	(63,357)
非控股股東所佔股息		—	—	—	—	—	(17,880)	(17,880)
本財政年度內宣派之股息	13(a)	—	—	—	(22,361)	(22,361)	—	(22,361)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結存	<u>1,629,461</u>	<u>1,984</u>	<u>164,880</u>	<u>(32)</u>	<u>3,667,267</u>	<u>5,463,560</u>	<u>133,378</u>	<u>5,596,938</u>

第9至23頁之財務報告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附註	
業務經營		
業務經營所得之現金	3,756	51,691
已付稅項	—	(510)
業務經營所得之現金淨額	<u>3,756</u>	<u>51,181</u>
投資業務		
存款期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增加	(10,038)	(96,761)
購入可供出售證券	(242,497)	(42,858)
購入持作買賣證券	—	(172,805)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8,257)	(23,122)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460,699	427,2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204	10,831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	470	—
已收上市證券投資股息	936	1,508
已收利息	10,597	5,895
(償還)／新增聯營公司貸款	(21,291)	25,201
投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u>170,823</u>	<u>135,178</u>
融資		
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派發股息	(80,689)	(60,678)
其他因融資產生之現金流	(17,903)	(20,067)
融資耗用之現金淨額	<u>(98,592)</u>	<u>(80,745)</u>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增加淨額	75,987	105,61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2,680,310	1,873,553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11 <u>2,756,297</u>	<u>1,979,167</u>

第9至23頁之財務報告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當中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獲准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二零一六年度週年財務報表所採用相同，惟預期於二零一七年週年財務報表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發展對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本集團本期間或以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如何編製或呈報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為符合會計準則第34號，管理層必須於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按當時基準對有關政策之應用及已列出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之影響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實際影響或會有異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之解釋附註。本中期財務報告附註所載之解釋，有助於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度週年財務報表以來，對財務狀況和業績表現方面之變動構成重要影響之事件和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全套財務報表所規定之一切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之獨立審閱報告刊載於第24頁。

雖然中期財務報告所載作為比較資料之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有關之財務報表。有關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之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附表6第3部第662(3)條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送呈公司註冊處。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附帶保留意見，且不包括核數師以強調其報告不附帶保留意見之方式引起注意而提及之任何事項；及不包括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之聲明。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2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財政期間之主要業務運作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主要業務		
經營駕駛學校	187,015	174,494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收益淨額	252	—
投資及其他業務	19,841	31,377
	<u>207,108</u>	<u>205,871</u>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部門乃透過業務系列(產品及服務)加以組織。在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內部報告資料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方法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營運分部以構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經營駕駛學校：此分部投資在多間經營三個駕駛訓練中心之附屬公司。
- 經營隧道：此分部投資在多間根據專營權經營西區海底隧道與大老山隧道之聯營公司。
- 經營道路電子收費設施：此分部投資在一間經營道路電子收費系統及提供汽車通訊系統服務之合營公司。
- 財務：此分部經營投資及財務業務並收取股息收入與利息收入。

(i) 分部業績及資產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調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乃按下列基準監控各可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一切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與非流動資產，惟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由各分部直接管理之銷售業務應佔之貿易債權人及個別分部之應計款項、應付股息及應繳稅項，惟其他企業負債除外。

收入及支出乃參照各可報告分部帶來之銷售及該等分部引起或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而另行導致之支出分配至各可報告分部。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2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及資產(續)

期內向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所提供，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於下文。

	經營駕駛學校		經營隧道		經營道路電子收費設施		財務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來自集團以外客戶之收入	187,015	174,494	1,250	1,250	2,400	2,400	4,850	21,145	195,515	199,289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收益淨額	—	—	—	—	—	—	252	—	252	—
利息收入	2,355	1,606	—	—	—	—	8,086	3,976	10,441	5,582
可報告分部收入	<u>189,370</u>	<u>176,100</u>	<u>1,250</u>	<u>1,250</u>	<u>2,400</u>	<u>2,400</u>	<u>13,188</u>	<u>25,121</u>	<u>206,208</u>	<u>204,871</u>
可報告分部除稅前 溢利/(虧損)	<u>73,587</u>	<u>80,283</u>	<u>292,592</u>	<u>263,846</u>	<u>11,402</u>	<u>14,457</u>	<u>241,035</u>	<u>(169,844)</u>	<u>618,616</u>	<u>188,742</u>
折舊	10,695	8,188	—	—	—	—	—	—	10,695	8,188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	291,342	262,596	—	—	—	—	291,342	262,596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	—	—	—	—	9,122	12,166	—	—	9,122	12,166
所得稅	11,934	13,181	—	—	277	279	—	—	12,211	13,460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697,703	647,677	1,401,889	1,566,234	100,028	104,469	3,962,561	3,377,404	6,162,181	5,695,78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2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報告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及資產之調節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元	千元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	206,208	204,871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	<u>900</u>	<u>1,000</u>
綜合收入	<u>207,108</u>	<u>205,871</u>
溢利		
來自本集團以外客戶所得之可報告分部溢利	618,616	188,742
其他收入	12	13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及支出	<u>(27,229)</u>	<u>(27,958)</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591,399</u>	<u>160,797</u>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6,162,181	5,695,784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u>58,907</u>	<u>66,268</u>
綜合資產總值	<u>6,221,088</u>	<u>5,762,052</u>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可報告分部資產	6,162,181	5,695,784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u>58,907</u>	<u>66,268</u>
綜合資產總值	<u>6,221,088</u>	<u>5,762,052</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持作買賣證券之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244,321	(138,233)
可供出售證券：因減值由權益轉撥虧損	(16,869)	(56,6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202	10,816
	<u>227,654</u>	<u>(184,062)</u>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a) 財務費用		
其他借貸成本	<u>23</u>	<u>14</u>
(b) 其他項目		
折舊	19,271	17,167
使用存貨成本值	3,775	5,366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3,047	3,106
上市證券投資股息收入	(4,749)	(21,081)
上市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141)	—
其他利息收入	<u>(10,300)</u>	<u>(5,582)</u>

5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12,550	12,556
遞延稅項	(339)	904
	<u>12,211</u>	<u>13,460</u>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六年：16.5%)之稅率計算。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557,535,000元(二零一六年：123,133,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72,688,206股(二零一六年：372,688,206股)計算。由於本公司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7 其他全面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可供出售證券：		
於期內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4,669)	(234,686)
須重新分類調整後轉撥至損益賬之金額：		
— 出售收益	(252)	—
— 減值虧損	16,869	56,645
於期內在投資重估儲備確認之變動淨額	<u>11,948</u>	<u>(178,041)</u>

8 聯營公司權益

(a) 下表僅列出均為非上市公司實體且並無市價之主要聯營公司之資料：

聯營公司名稱	公司組成模式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方	擁有權益之比率		主要業務	財政年度 結算日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一附屬公司 持有		
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 (「西隧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50%	50%	經營西區海底隧道	七月三十一日
大老山隧道有限公司 (「大隧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39.5%	39.5%	經營大老山隧道	六月三十日

(b) 上述全部聯營公司分別基於西隧公司及大隧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會計法計算入綜合財務報表。

(c) 根據一九九三年七月二十二日通過之《西區海底隧道條例》，西隧公司取得為期三十年興建及經營西區海底隧道之專營權。

(d) 根據一九八八年七月一日通過之《大老山隧道條例》，大隧公司取得為期三十年興建及經營大老山隧道之專營權。

(e) 聯營公司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由於該貸款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故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8 聯營公司權益(續)

(f) 已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並與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作出調節之主要聯營公司西隧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披露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聯營公司之毛額			
收入			
隧道費收入		845,627	778,477
其他收入	(i)	<u>23,848</u>	<u>20,372</u>
		869,475	798,849
其他收益		646	334
支出			
經營及行政費用支出		(49,314)	(47,391)
差餉及地租		(32,098)	(29,217)
攤銷及折舊	(ii)	<u>(177,752)</u>	<u>(177,311)</u>
未計融資費用之營業溢利		610,957	545,264
股東貸款之利息		<u>(25)</u>	<u>(25)</u>
除稅前溢利		610,932	545,239
所得稅	(iii)	<u>(101,897)</u>	<u>(91,107)</u>
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509,035</u>	<u>454,132</u>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50%	50%
本集團所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54,517	227,066
公平價值調整		<u>(4,677)</u>	<u>(4,677)</u>
		<u>249,840</u>	<u>222,389</u>
自聯營公司收取股息		<u>394,000</u>	<u>363,000</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8 聯營公司權益(續)

(f) 已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並與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作出調節之主要聯營公司西隧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披露如下：(續)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聯營公司之毛額		
流動資產	357,744	372,910
非流動資產	2,554,717	2,731,892
流動負債	(iv) (461,550)	(346,098)
非流動負債	(412,066)	(440,894)
股本權益	<u>2,038,845</u>	<u>2,317,810</u>
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權益調節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之毛額	2,038,845	2,317,810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50%	50%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019,422	1,158,905
公平價值調整	56,771	61,44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v) 417	417
借予聯營公司貸款及應收利息	(vi) <u>2,559</u>	<u>2,547</u>
在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	<u>1,079,169</u>	<u>1,223,317</u>

附註：

- (i) 其他收入包括來自電訊網絡供應商及戶外廣告點租金之收入。
- (ii) 隧道成本按使用單位基準在專營權期間沖銷成本計算攤銷；而攤銷乃按某一特定期間交通流量在隧道餘下之專營權期間內預計總交通流量中所佔份額而撥備。
- (iii) 稅項包括本期間之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六年：16.5%)之稅率計算。
- (iv) 流動負債包括即期稅務負債261.5百萬元(二零一六年：132.5百萬元)。
- (v)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通知時償還。由於各董事不打算於未來十二個月內要求償還該款項，故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 (vi) 借予聯營公司貸款為無抵押並按聯營公司股東所釐定年息1%計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聯營公司收取利息12,000元(二零一六年：13,000元)。該貸款須於聯營公司各股東不時協議要求償還時作出償還。由於各董事不打算於未來十二個月內要求償還該貸款，故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8 聯營公司權益(續)

(g) 已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並與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作出調節之主要聯營公司大隧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披露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聯營公司之毛額		
收入	274,990	268,753
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53,034	149,756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39.5%	39.5%
本集團所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60,448	59,154
公平價值調整	(18,946)	(18,946)
	<u>41,502</u>	<u>40,208</u>
自聯營公司收取股息	<u>61,699</u>	<u>57,789</u>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聯營公司之毛額		
流動資產	146,151	36,789
非流動資產	716,708	801,811
流動負債	(132,463)	(99,904)
非流動負債	(10,109)	(15,243)
股本權益	<u>720,287</u>	<u>723,453</u>
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權益調節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之毛額	720,287	723,453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39.5%	39.5%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284,513	285,764
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	38,207	57,153
在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	<u>322,720</u>	<u>342,917</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9 可供出售證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香港上市	419,405	425,367
香港境外上市	191,263	—
非上市證券	302,806	250,749
	<u>913,474</u>	<u>676,116</u>

10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

茲將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內所載，於滙報期結束時之應收貿易賬項(已扣除呆賬準備)及其賬齡(根據銷售單據之日期)之分析列述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個月以內	4,411	3,458
一個月以上但二個月以內	47	103
二個月以上但三個月以內	136	42
三個月以上	351	70
應收貿易賬項，已扣除呆賬準備	4,945	3,673
其他賬項	5,591	4,492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	10,536	8,165
訂金及預付款項	54,953	14,193
	<u>65,489</u>	<u>22,358</u>

有關應收賬項通常於發單日期起計一個月內到期支付，而額外信貸可能於適當時授予個別客戶。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11 銀行存款及現金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存款	2,432,742	2,534,092
銀行結存及庫存現金	<u>440,100</u>	<u>252,725</u>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銀行存款及現金	2,872,842	<u>2,786,817</u>
減：原存款期逾三個月之存款	<u>(116,545)</u>	
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u>2,756,297</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一金融機構之投資戶口內之9,59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99,000元)乃作為授予本集團之財務信貸之保證。期內，本集團並無動用任何該等信貸。

12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

茲將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內所載，於匯報期結束時之應付貿易賬項及其賬齡(根據銷售單據之日期)之分析列述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個月以內	534	475
一個月以上但三個月以內	920	771
三個月以上但六個月以內	<u>3,045</u>	<u>2,633</u>
應付貿易賬項	4,499	3,879
其他賬項及應計費用	<u>33,984</u>	<u>83,643</u>
	<u>38,483</u>	<u>87,522</u>

預期所有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賬項可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於通知時償還。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13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本中期內應付予權益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元	千元
於本中期內宣派之第一季中期股息每股6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6仙)	22,361	22,361
於本中期結束後宣派之第二季中期股息每股6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6仙)	22,361	22,361
	<u>44,722</u>	<u>44,722</u>

於本中期結束後宣派之第二季中期股息，並無在滙報期結束日確認為負債。

(ii) 於本中期內批准及派發之上一財政年度應付予權益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元	千元
於本中期內批准及派發之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7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17仙)	<u>63,357</u>	<u>63,357</u>

(b) 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之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千股	千元	千股	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u>372,688</u>	<u>1,629,461</u>	<u>372,688</u>	<u>1,629,461</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372,688</u>	<u>1,629,461</u>	<u>372,688</u>	<u>1,629,461</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14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平價值等級架構

下表呈列於滙報期結束日按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公平價值等級架構的三個等級經常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價值。公平價值計量所屬級別乃參照在估值技術中使用之輸入項目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而釐定，有關等級界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公平價值只採用第一級輸入項目計量，即在計量日於交投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之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公平價值採用第二級輸入項目計量，即未能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項目，及不會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項目。不可觀察輸入項目為無法取得市場數據之輸入項目。
- 第三級估值：公平價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項目計量。

至於在交投不活躍之市場上買賣之金融工具，其公平價值乃根據有關投資基金經理所提供之資產淨值計量。

	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分類如下之公平價值計量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如下之公平價值計量		
之公平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之公平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經常性公平								
價值計量								
資產								
可供出售證券：								
— 上市	610,668	610,668	—	—	425,367	425,367	—	—
— 非上市	302,806	—	—	302,806	250,749	—	—	250,749
持作買賣證券：								
— 上市	522,778	522,778	—	—	273,770	273,770	—	—
— 非上市	87,121	—	58,770	28,351	91,808	—	62,162	29,646
	<u>1,523,373</u>	<u>1,133,446</u>	<u>58,770</u>	<u>331,157</u>	<u>1,041,694</u>	<u>699,137</u>	<u>62,162</u>	<u>280,395</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工具之間並無轉撥。本集團之政策為在所產生之滙報期結束日確認公平價值等級架構各級之轉撥。

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所採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項目

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乃根據投資基金經理所提供之可執行報價釐定。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14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續)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資料

	估值技術	重大影響但不可觀察 輸入項目
非上市可供出售證券	資產淨值	不適用
非上市持作買賣證券	資產淨值	不適用

在第三級別分類之本集團非上市可供出售證券及持作買賣證券包括非上市投資基金，其公平價值乃根據資產淨值計算。該基金相關投資之公平價值乃由投資基金經理根據遠期市盈倍數釐定，而該市盈倍數乃透過與其他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作比較並已計及流動性折讓而得出。

期內在該第三級別公平價值計量結餘中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i>非上市可供出售證券：</i>		
於一月一日	250,749	123,192
購入	49,407	42,858
期內在其它全面收益確認之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2,650	(5,454)
於六月三十日	<u>302,806</u>	<u>160,596</u>
出售時自其它全面收益轉撥之期內收益或虧損總額	—	—
於匯報期結束日持有之資產之期內虧損總額已列入損益賬內	<u>(1,638)</u>	<u>(7,438)</u>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i>非上市持作買賣證券：</i>		
於一月一日	29,646	27,370
轉入	—	11,706
期內在損益賬中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1,295)	(9,076)
於六月三十日	<u>28,351</u>	<u>30,000</u>
於匯報期結束日持有之資產之期內虧損總額已列入損益賬內	<u>(1,295)</u>	<u>(9,076)</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所持公平價值為11,706,000元之部份非上市持作買賣證券自公平價值等級第二級轉至第三級。轉撥乃由於部份非上市持作買賣證券自普通股投資重新分類至私募股權投資股份所致，其不再符合公平價值等級第二級之標準。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港元計算)

15 重大關連方交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訂立下述重大關連方交易，惟該等交易並非《上市規則》所指「關連交易」。

- (a) 本集團向聯營公司西隧公司授出貸款，並收取有關利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之貸款餘額及利息為2.5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百萬元)。

本集團向西隧公司分別收取12,000元之利息(二零一六年：13,000元)及1.3百萬元之管理費用(二零一六年：1.3百萬元)。

- (b) 本集團獲聯營公司大老山隧道有限公司提供貸款。該筆貸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為258.1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9.4百萬元)。

- (c) 本集團向合營公司分別收取顧問費用1.8百萬元(二零一六年：1.8百萬元)及管理費用0.6百萬元(二零一六年：0.6百萬元)。

16 滙報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建議宣派第二季中期股息。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3(a)「股息」內。

致董事會之審閱報告

審閱報告

致港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至23頁港通控股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損益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港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審閱報告載於第24頁內。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度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集團溢利為港幣557.5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港幣123.1百萬元增加352.9%。每股盈利為港幣1.5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33仙。

股息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派發第一季中期股息每股港幣6仙，派息總額為港幣22.4百萬元。董事會今天宣佈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派發第二季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6仙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登記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股份過戶手續，期間任何股份過戶將不予受理。為符合收取第二季度中期股息資格，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遞交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以便登記。

業務回顧及展望

在發達經濟體強勁復甦及中國內地經濟築底回穩之帶動下，香港經濟增長於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大幅回升至4.3%，為自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度以來之最高。除訪港旅客人次回升及金融市況向好外，就業市場穩健及資產市場表現強勁，尤其住宅物業價格更屢創新高，持續推動個人消費，而個人消費仍為香港經濟增長之主要推動力。展望未來，儘管全球仍存在各項不明朗因素如國際貿易政策變數、英國與歐盟正式展開脫歐談判、以至風雲變幻之中東政局，但預期香港經濟將仍受惠於發達經濟體進一步復甦及內地經濟之穩定增長。雖然美國聯儲局於上半年內兩度調高基準利率，惟預期日後加息步伐放緩，美國整體利率環境將維持寬鬆，估計對香港經濟之影響有限。是年度香港經濟基礎較二零一六年明顯加強，倘增長勢頭持續理想，預期全年經濟增長將進一步提升至2%–3%之間。然而，由於全球通脹緩和，短期內之通脹上行壓力應仍然受控。

經營道路電子收費設施

快易通有限公司（「快易通」，由本公司擁有70%權益之附屬公司駕易通有限公司擁有其50%股權）提供之電子收費設施覆蓋香港十一條不同收費道路及隧道，目前營運五十三條自動收費行車線。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其用戶總數約為327,000名。十一條收費道路和隧道之自動收費設施之整體使用率維持在約50%之水平。快易通之每日處理量約為406,000架次，所涉金額約為港幣10.3百萬元，六月底之「全球定位系統」用戶數目約為12,9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駕駛學校

經營駕駛訓練學校之Alpha Hero集團(擁有70%權益)於回顧期間之駕駛課程需求較去年同期僅錄得輕微增幅，但由於平均時收及電單車訓練課程需求均有所上升，故課程收入增長7%。鑑於利率持續低企，加上租金上升，於長遠而言須優化成本結構，故本集團於回顧期間購入一項物業作自用。

經營隧道

(I) 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西隧公司」) – 佔有50%權益

雖然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第八度調高收費，西區海底隧道(「西隧」)於回顧上半年度之每日平均通車量仍維持去年同期水平，約為66,200架次。私家車、計程車、小巴及貨車收費均上調港幣5元，而電單車及額外輪軸之收費則維持不變。單層巴士及雙層巴士之收費分別增加港幣10元及港幣15元。每架車輛之平均收費由去年同期之港幣65.04元增加至回顧上半年度之港幣70.55元。然而，西隧之市場佔有率在回顧期間維持於26%。實施新收費後，預期西隧公司於本年度餘下期間之收入維持穩定增長。

(II) 大老山隧道有限公司(「大隧公司」) – 佔有39.5%權益

大老山隧道於回顧上半年度之每日平均通車量較去年同期增加3%至約60,300架次。

財務管理業務

港股表現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度不單強勢畢現，更超逾其他環球主要市場。恒生指數連升六個月，累計升幅達17%，且有望受惠於內地經濟復甦及資金經滬港通和深港通流入香港，增加市場流動資金，繼而推動港股成交額不斷攀升。本集團財務分部於回顧期間之整體表現因而顯著改善，投資組合於中期末之公平值錄得收益。然而，下半年度之投資前景或會面對更多調整壓力。緊隨著美國加息及經濟持續改善，其他主要中央銀行於短期內很可能縮減量化寬鬆政策，年內全球股市或因而進入整固期。另一方面，A股成功納入MSCI指數、人民幣貶值壓力紓緩及「債券通」成功在港推行，不僅有助刺激境外資金流入中國股票和債券市場，亦可進一步加強香港與內地之聯繫，長遠有利於香港金融市場之表現。

中期業績評議

(I) 二零一七年年中期業績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集團溢利為港幣557.5百萬元，與去年同期之港幣123.1百萬元比較，上升352.9%。每股盈利為港幣1.50元。中期溢利大幅增加主要來自證券投資之公平值變動錄得重大盈餘，令財務分部表現理想。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收入為港幣207.1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為港幣205.9百萬元。經營駕駛學校之分部錄得收入增加7.2%至港幣187.0百萬元，此乃由於平均時收及電單車駕駛課程之需求比對去年同期均告上升，致總體課程收入有所增長。然而，由於去年同期進行大規模更新車隊及錄得一項港幣10.8百萬元之出售舊車淨收益，其稅前溢利較去年同期錄得之港幣80.3百萬元減少8.3%至港幣73.6百萬元。

本集團之財務投資分部於回顧上半年度錄得關於出售若干可供出售證券投資之已實現收益淨額港幣0.3百萬元，而去年同期並無出售任何證券投資。本集團於首六個月之上市證券投資股息及利息收入為港幣4.9百萬元，去年同期為港幣21.1百萬元。

此外，比對去年同期港幣138.2百萬元之虧損，本集團於回顧上半年度錄得關於持作買賣證券之重大未變現公平值收益港幣244.3百萬元。因重估若干可供出售證券而引起之重估虧絀為港幣16.9百萬元，去年同期為港幣56.6百萬元；基於該等證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出現減值虧損，該虧絀額已由投資重估儲備撥往綜合損益表。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較去年同期之港幣262.6百萬元上升10.9%至港幣291.3百萬元，主要源自西隧公司及大隧公司業績有所增長。西隧公司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起調高收費後隧道費收入錄得8.6%增長；而大隧公司之隧道費收入亦因車流量上升而錄得1.8%增長。計入於二零零八年收購完成日西隧公司及大隧公司之公平價值超逾賬面淨值之攤銷後，西隧公司及大隧公司於回顧上半年度之溢利貢獻分別為港幣249.8百萬元及港幣41.5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分別錄得港幣222.4百萬元及港幣40.2百萬元。

回顧上半年度本集團應佔快易通有限公司（一間經營道路電子收費系統之合營公司）之溢利為港幣9.1百萬元，與去年同期錄得之港幣12.2百萬元相比，減少港幣3.1百萬元或25.4%，乃由於項目收入減少及為與其他儲值支付工具服務供應商競爭而增加營運支出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財務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總公平價值為港幣1,523.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41.7百萬元)之投資組合。投資組合包括上市證券總值港幣1,133.4百萬元及金融機構管理之非上市投資基金總值港幣390.0百萬元。除於回顧期內購入港幣193.1百萬元上市債券及港幣49.4百萬元非上市投資基金外，若干持作買賣證券出現公平價值盈餘港幣244.3百萬元，令本集團投資組合結餘大幅增加。計入若干可供出售證券確認之減值虧損後，本集團之投資重估儲備亦錄得港幣11.9百萬元之升幅。有關本集團投資組合之分類及公平價值計量之進一步資料載於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4內。

部份證券已抵押予一間金融機構，以取得給予本集團關於買賣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保證金及證券信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動用該等信貸。

(III)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存款為港幣2,872.8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負債。除本集團之銀行存款乃以美元以外之貨幣計值外，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及主要資產均以港元計值。

(IV) 有關分部資料之評議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經營駕駛學校、財務管理及證券投資、經營隧道及電子收費系統。有關各分部之進一步資料載於中期財務報告附註2(b)內。

(V) 僱員

本集團旗下僱員為523人。員工薪酬乃按工作性質和市況而釐定，並於年度增薪評估內設有表現評估部份，以獎勵及推動個人工作表現。除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外，董事會亦視乎本集團之財政業績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僱員股份期權。在首六個月之職工成本總額為港幣89.0百萬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備存之登記冊所示，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率
張松橋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3,009,708	53,009,708 ¹		14.22%
黃志強	實益擁有人	306,019	306,019		0.08%
吳國富	實益擁有人	9,708			
	配偶權益	<u>7,766</u>	17,474		0.01%

附註：

¹ Funrise Limited（「Funrise」）擁有本公司53,009,708股股份，張松橋先生（「張先生」）因持有該公司之間接權益，故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Funrise為Yuga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Yugang BVI」）之全資附屬公司，而Yugang BVI則為渝港國際有限公司（「渝港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渝港國際由張先生擁有0.57%、Timmex Investment Limited（由張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擁有9.16%及中渝實業有限公司（「中渝實業」）擁有34.33%。中渝實業由張先生擁有35%、Prize Winner Limited（「Prize Winner」）及Peking Palace Limited（「Peking Palace」）各自擁有30%及Miraculous Services Limited（「Miraculous Services」）擁有5%。張先生擁有Prize Winner 50%，餘下之50%以及於Peking Palace及Miraculous Services之全部權益均由Palin Holdings Limited（「Palin Holdings」）（由張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以家族全權信託Palin Discretionary Trust受託人之身份持有，其受益人包括張先生及其家屬。

²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均指好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股份期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採納之股份期權計劃（「該計劃」）為本公司唯一股份期權計劃。該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致股東之通函內。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該計劃已作廢或獲授出、行使或註銷之期權。於期初及／或期末亦無任何該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尚未行使之期權。

權益披露

其他人士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者，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權益之人士(董事除外)如下：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率
Palin Holdings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3,009,708	14.22%
中渝實業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3,009,708	14.22%
渝港國際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3,009,708	14.22%
Yugang BVI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3,009,708	14.22%
Funrise	實益擁有人	53,009,708	14.22%

附註：每批53,009,708股股份是指好倉及由Funrise所持本公司之權益(並與張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權益重複計算)。由於Palin Holdings、中渝實業、渝港國際及Yugang BVI持有Funrise之直接或間接權益，因此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者，並無人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已在第29頁所披露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

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主板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行為除外。

本公司並無訂明有關董事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的正式委任書(董事總經理除外)，因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D.1.4條。然而，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者)仍應按本公司組織章程、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輪流退任、免職、辭任或不再擔任董事及取消董事資格。股東(於發出召開有關股東大會通知之同時)獲發一份通函，其內載有能讓股東在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重選每名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之退任董事之普通決議案時作出明智決定合理所需之全部資料(包括按《上市規則》13.51(2)條須予披露者)。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相關僱員(定義見《企業管治守則》)之證券交易各自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之行為守則。

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期間內一直有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已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訂之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作出之審閱

本中期報告已被審核委員會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審核委員會亦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準則，並磋商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

董事資料

自上次向股東提供最新資料以來，本公司並無接獲其董事通知彼等根據《上市規則》13.51(2)條(a)至(e)段及(g)段須予披露之資料有任何更改。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楊顯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